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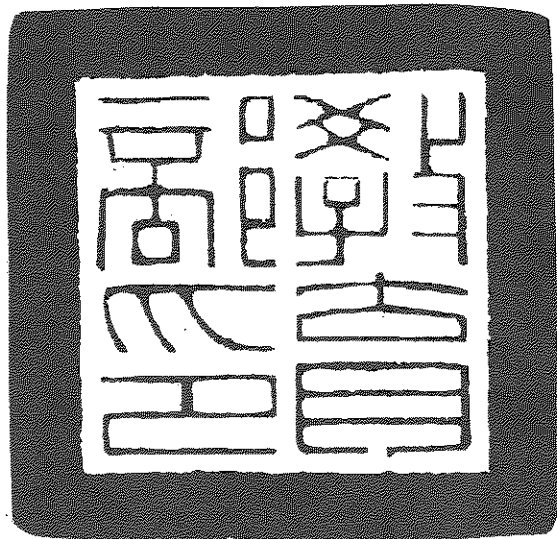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3年2月7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高(五)字第1030005259號



主旨：公告102學年度人體研究倫理審查委員會查核合格名單計1家。

依據：人體研究法第18條第1項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國立清華大學人文社會科學研究倫理委員會，經查核通過，並依本部人體研究倫理審查委員會查核作業要點第6點規定，其合格效期自103年2月7日至103年7月31日止。
- 二、前開經評定公告為合格之審查委員會，在合格效期內，本部得不定期追蹤訪查，如發生重大違規事件者，得予縮短或註銷其合格效期，並直至改善後方能審查新案。

部長 蔣偉寧